

松江区人民政府文件

沪松府〔2025〕53号

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关于 松江洞泾上海普尊工贸有限公司 “1·3”一般火灾事故调查报告的批复

区应急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松江洞泾上海普尊工贸有限公司“1·3”一般火灾事故调查报告的请示》（沪松应急局〔2025〕22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事故调查组对事故的原因分析和对责任者（单位）的处理建议，请有关部门抓紧落实。

特此批复。

